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徐州市鼓楼区丁万河两岸绿化养护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2-ZHJS-C2024-0003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市鼓楼区农业农村局）的（徐州市鼓楼区丁万河两岸绿化养护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徐州市鼓楼区丁万河两岸绿化养护项目），属于（技术服务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江苏金多啦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99人，营业收入为21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5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金多啦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5月23日



注：1、本项目采购的项目属于服务业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为方便中小企业和社会各界使用自测结果，小程序增加自测结果打印功能，测试者可按照小程序填写测试企业有关信息并完成自测后，保存自测结果自行打印。如有疑问，可与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综合协调处咨询联系。联系电话：0516-83861958

